

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以邮件、电话确认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情况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-3 号》《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6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 2016 年 4 月 20 日为授予日，授予 120 名激励对象 186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孙蔼彬先生及叶子祯先生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 1-3 号》《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6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董事会同意授予 5 名激励对象 6 万股限制

性股票。

董事会确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的授权日为 2016 年 4 月 20 日，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21.72 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